

PERFECT HAPPINESS

《爱玛》续集



完美的幸福

〔英〕雷切尔·比林顿 著 逢 珍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爱玛》续集

*PERFECT
HAPPINESS*

完美的幸福

〔英〕雷切尔·比林顿 著 逢 珍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完美的幸福/(英)比林顿(Billington, R.)著;逢珍译.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2. 12

书名原文: Perfect Happiness

ISBN 7-5327-2951-6

I. 完... II. ①比...②逢... III. 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46888 号

Rachel Billington

PERFECT HAPPINESS

Perfect Happiness: The Sequel to Jane Austen's Emma

Copyright© 1996 by Rachel Billington

Chinese (Simplified Characters) Trade Paperback copyright

© 1999 by Shanghai Translation Publishing House (Shanghai Yi Wen Chu Ban She)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David Higham Associates Ltd.

through Arts & Licensing International, Inc., USA

ALL RIGHTS RESERVED

图字:09-2000-112 号

完美的幸福

[英]雷切尔·比林顿 著

逢 珍 译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易文网: www.ewen.cc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商务印书馆上海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9.875 字数 232,000

2002 年 12 月第 1 版 2002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6,000 册

ISBN 7-5327-2951-6/I·1716

定价: 14.00 元

爱玛·奈特利，漂亮、聪明、富有，有一个深深爱她又为她深深所爱的丈夫，结婚一年有余，可以说是在完美的幸福中度过的。这会儿她亲爱的奈特利先生扶着她父亲伍德豪斯先生绕着灌木丛转了一圈，她坐在写字台旁望着这天伦之乐的美景，当然也自忖这一年来过得完美而幸福。

爱玛笑眯眯地望着他们，又见奈特利先生——她坚决不肯直呼其名叫他乔治——体贴地把他笔挺魁梧的身躯挡在凉飕飕的秋风和她父亲虚弱的身子之间，不禁微笑着按下了一声叹息。由于陪她父亲转一般是她每天要做的事——父亲觉得上午空气最有利于健康，但上午奈特利先生总是有事——所以她很少有机会远远地旁观她父亲。

父亲走得不太稳当，这一点不容否认。但话说回来，他从来没有快快地走过路，也就是说从爱玛记事时起从没见过他快步走过。这有可能是源出于他妻子年纪轻轻地去逝后，他就老把自己当病人，渐渐地对健康失去了信心——爱玛虽然还沉浸在新婚的喜气中，却也不由得这么想。果真是丧妻之缘故的话，那就可以想象爱玛要是有个三长两短，她心爱的丈夫精神上会受到多大的打击。听父亲深情地回忆其亡妻，活泼开朗、头脑聪明、身体健康，女人能有的素质她都具备。但她



去世后他就变成了另一个人，成天提心吊胆，不光是担心他自己，也担心两个女儿（爱玛有个姐姐，叫伊莎贝拉），担心两个女婿，担心伊莎贝拉的五个孩子（很快就是六个了），还担心他的亲朋好友。总而言之，他生活的那个圈子里的人他都担心，尽管这个圈子很小。

对伍德豪斯先生来说，从一扇没有关严实的门里吹来的风就像从彼得堡方向吹来一阵西伯利亚莽莽雪原上的风那么危险，亲戚朋友打个喷嚏也会像土库曼一个港口的瘟疫区那么令人惊恐。从修整过的草地上走过，靴子稍微有点湿，也会惹得他惊恐万状，以致穿着这只湿靴子的人——一般是爱玛，他最亲近、最受他疼爱的人，尽管不是个特别活跃、精力充沛的气质——非得乖乖洗个芥末热水澡，还要听他不停地询问她有没有发热。

这些事爱玛从小就熟知。她很爱她的父亲，非常喜欢他，所以这些絮叨在她看来都是慈父爱心的表现，并不是性格上的弱点。不过这都是她结婚前的事了。

她这会儿不再装做写信的样子——信是准备祝贺她大外甥亨利生日的短笺，他们一家住在伦敦——她又一次关注起那两个紧紧挨在一起走在小路上的人影来。他俩这会儿转过弯来，正对着她走，不过爱玛是从远处看着他们，即便离得近，阳光照在他们脸上，他们也不会注意到爱玛在看他们。

唉，真是的！爱玛心想：婚前婚后的变化让我心里不安。但这么想太危险，必须立即打住。然而，情况往往如此：这么略微承认心里不安引起的是一个严重得多的问题。每当她看着父亲，用的是她人生一睁眼就看见他的同一双疼爱的眼睛，这双眼睛曾真的断定她永远不能离他而去，于是把她的丈夫从他在登威尔埃比^①的家搬到了她在哈特菲尔德的家，现在

^① 埃比(Abbey)，意为修道院。此处指原为修道院的乡村住宅。



却发现她不由自主地在想他，伍德豪斯先生，这位自称是病人的人，还会活多久。

女儿这么寻思父亲，真是太可怕，纯属大逆不道，吓得她赶快与之绝缘，“呼”地一声关上心房之门，免得如此可恶的心思流露出来。转瞬之间，她又冲着洒满阳光的花园微笑起来，心满意足地想，她身强力壮的丈夫奈特利先生，经常外出处理他家庄园的生意，又是个健步如飞的人，她得要尽手腕才能劝他使用马车，现在还能如此安闲地放慢脚步以适应她父亲的步伐，真是难得啊。她知道，他这么做不只是因为爱她或出于对岳父的尊敬，也是因为他真的爱她的父亲。他对她这么说过的；奈特利先生从来不说谎。

3

爱玛垂眼一看写信的纸，上面满是墨水点，组成了一个怪模怪样的野兽。又一个想法，和墨水点子一样怪，涌上心来，怎么都压不下去。奈特利先生对他父亲显得越耐心、越善意、越体贴、越忠厚，她自己就变得越不安、越烦乱、越缺乏同情心，这是怎么回事？面对这样的好品德，她难道有心变坏？

爱玛皱一皱眉，将信揉成一团，快快地站起来。她要过去迎接这世上她最爱的两个人，加入到他们相互陪伴的欢乐中，同他们一起高兴。她正要叫女仆拿来披肩和帽子，不料此时女仆自己出现了，手拿一封就在此刻刚刚送到家门口的信。

爱玛一眼看出信是从她姐姐家来的，她刚才本来要给她写信。于是她又坐回原位，打开信封。然而，她首先欣慰地注意到奈特利先生和她父亲已转过身去背朝着她，开始绕灌木丛转第二圈了。从大女儿家来的消息，不论是好是坏，还是没讲什么要事，都无一例外地能引起伍德豪斯先生的担心——好像有变化就有危险一般——所以爱玛习惯上是自己先看信，再把亨利学业上的小进步或小爱玛长了新牙这类消息逐渐地传达给父亲。

对她来说，事情恰好相反。她在哈特菲尔德庄园过着平



4

静的日子，外面来的消息总让她激动，像传奇故事一般吸引她渴望赶快知道。爱玛富于幻想，想象力非常活跃，像是以此补偿平静的生活，所以她很少放过哪怕令人失望的最平淡的材料。不过，这一次她无须调动特殊的想象力，她在读信时表情丰富的面孔上表现出又惊又怕和几乎不敢相信的神色。她年轻亮丽的脸色由红变白，又变红，最后——随着眼里涌起的泪水——又变成一片苍白，其他颜色都消失了。说来也是，她看样子几乎要晕过去一般，足见此信的内容令她多么震惊。

不过爱玛不是软弱之辈，她立刻用她的绣花小手帕擦干了眼睛，稍定神后，又拿起信来看。

我亲爱的爱玛，我刚刚从可怜的小爱玛那里抽身出来——她发热了，要她妈妈照顾她——就立刻提笔给你写信。我觉得我有责任尽快将这个不幸的消息告诉你——这多少是因为你肯定会从伦多尔斯的不快的人们听到这个消息，要是你先知一步，能有所准备，以便在最需要安慰的地方给大家以安慰，大家接受起来就会容易一些。

你可能会觉得奇怪，为什么是我，而不是我亲爱的约翰，给你或奈特利先生写这封信——但约输出门已有好几天了，接到邱吉尔先生的来信后，我觉得应该发出一封注明为急件的信。你当然要把一切——此信的全部内容——转达给奈特利先生，因为他是个堂堂男子汉，会在这种事情上随时给予帮助的。

不过我必须赶快切入我要告诉你的正题，不然的话，我的宝贝会把我叫走。长话短说，简·菲尔费克斯——也就是邱吉尔太太，当这个太太差不多一年了——生了个男孩，五天前生的——孩子倒是壮实健康，就叫弗兰克——跟他父亲的名——可是母亲——可怜的简——发起了高烧，烧了一天一夜，便没了命。我知道她身体弱，



结婚以来甚至多病不断的——这事前前后后的情况你也许会比我了解得更清楚——甚至在我之前了解到。但不管怎么样,这事对邱吉尔家已是根本想不到的打击。

邱吉尔先生信上说他差不多忘了弗兰克·邱吉尔,还说正因为如此他才给我这个他根本不熟的人写信。邱吉尔先生希望——希望通过我——和长期以来把简当亲生女儿的坎贝尔夫妇取得联系。他觉得他们也许是能劝他儿子平静下来的最佳人选。可是他们——每年这个时候——到爱尔兰他们的女儿狄克逊太太家去了。可怜的老先生,他想避免把弗兰克这个包袱扔给威斯顿夫妇,因为威斯顿太太好像不久会自身——难保康泰——他也不愿意给我们的老朋友贝茨小姐和贝茨太太增添不必要的悲伤。她们一个失去了亲爱的外甥女,另一个失去了外孙女,已经够伤心的了——

看到这里,爱玛放下这封可怕的信,尽管还有一两页没看完。她受到很大震动,这时已不像刚看信时意外受惊那样马上激动,而是比较理智地意识到这事在她特定的朋友圈里意味着什么。

弗兰克·邱吉尔虽说由他舅舅养大,跟了舅舅家的姓,但他毕竟是她亲爱的威斯顿太太的继子。威斯顿太太嫁给弗兰克的鳏居父亲前最先是爱玛的家庭教师,然后是她最亲密的朋友。威斯顿先生和威斯顿太太宠爱弗兰克,连他的缺点毛病也当宝贝看——这一点,爱玛比谁都清楚。简·菲尔费克斯是真正的海伯利姑娘,只是从9岁上由坎贝尔夫妇收养——她在那个除舒适外再无其他的小贝茨家是欢乐快活的中心。贝茨太太年老体衰,母女俩住在海伯利的一幢窄小的家宅中。出于爱玛不知道的原因,她们一直住在那里,就在简嫁给了那个富有家产的继承人后还住在那里。



至少威斯顿夫妇家中将添新人,因为威斯顿太太又怀孕了。然而对贝茨母女来说,简就是一切——现在她们啥也没有了。

想到贝茨家的前景这么惨淡,爱玛不由得心惊——这肯定会深深影响她父亲,因为贝茨太太和贝茨小姐每半月要来她家吃一两次饭——她眼里掉下一滴泪水,落在信上,将弗兰克几个字变成了一泊小湖。

6 她不会考虑弗兰克的。她很高兴他和简在伦敦和约克郡之间来回跑,只有一次去伦多尔斯看望了威斯顿夫妇,只住了一天。她不会为弗兰克的痛苦伤心。他的事与她无关。

爱玛的脸色依然苍白,但神情镇定,抬头一望,见丈夫就在几步开外,关切地看着她。太阳已经转了过去,现在他能透过窗玻璃看见她,他的脸上露出一个丈夫疼爱妻子的焦急之情。眼看妻子在伤心,但他此刻又不能按他的心愿把她搂进怀中,用拥抱安慰她别再难过。

此刻他对她的爱完全显露出来,她看在眼里,真是好爱他啊!她也非常明白,这封可怕的信打破了她的平静生活。她夫妻俩过得多么平静啊!真是相敬如宾!现在不得安宁了。悲剧已经盘踞在她的心头。

奈特利先生办事向来小心谨慎。洛夫莱斯先生的诗句就是他的写照:“我不会爱你如此之深,亲爱的,要不是我更爱荣光。”^①他扶着伍德豪斯先生绕灌木丛转到第三圈了,依然全神

① 理查德·洛夫莱斯(1618—1657),英国诗人。此句引自其诗作《出征前致露卡斯塔》末二行。



贯注地转，好像并不急着要回到爱玛身边，拉起她小巧光滑的手，满怀深情地问问她：“怎么回事，最亲爱的，发生了什么叫你这么难过？”

说来也是，奈特利先生转完灌木丛的最后一圈，把伍德豪斯先生安顿在客厅那张他最爱坐的椅子上，让他拿上那本他最容易看着就睡着了的书，这前后花了他整整半个小时。只有在这时候奈特利先生才会允许自己到妻子那里去，问她到底是怎么回事。

到这时候爱玛已经平静下来，正坐在楼上那间专门为他俩收拾出来的舒适的小小起居室里做刺绣。奈特利先生把她的一双小手紧紧握在他那双结实的大手中，离得那么近地仔细端详她的脸，她可以看清他脸上每一条可爱的线条和皱纹，也可以看清他两鬓少许的华发，这时她放声痛哭——“这太惨了！太可怕了！”

“啊，我最亲爱的，”——觉得事情严重，“这样哭是怎么回事？不是伊莎贝拉吧？是孩子们？”

“不，不，都不是。”爱玛从怀里掏出信来，递给他。信都有点潮湿，揉皱了。

“一封信——唉——这么说我刚才从窗外看你时你正在看这封信？”

“对，对，”爱玛不耐烦地叫道。即使在痛苦中她也注意到奈特利先生有点迟疑，没有立即到她身边来。“看看信吧，看是不是件可怕事。”

奈特利先生不再迟疑——他刚才只是等她止住泪水，好确信她平静下来——他拿起信走到窗前，站在那边默默地看。

爱玛发现，看着丈夫掌握了这可怕消息后，自己的心马上跳得不那么厉害了。他会把每件事处理好——就是说这种情况下的任何事他都会从容地处理好。她完全信赖他。

“亲爱的，这真是悲伤的消息。”



“这么年轻啊!”爱玛叫道。她说时又想起简·菲尔费克斯,她的脸色光洁苍白,总是珍珠母一般的颜色,完全不像她自己的脸色这么红润健康。她想起简细长的手指在钢琴键上飞舞,演奏技巧在海伯利无人可及,也远远超过了爱玛自诩的天分。简在各方面都很优秀,有教养,有风度,甚至——很漂亮——如今她永远去了,爱玛可以承认她长得漂亮。

“她一生没有找到配得上她的幸福。”

“配得上?”爱玛突然抬起头来,“幸福还有配上谁一说吗?”

“善良、道德,这难道不配得到幸福?”

这是比较深奥的哲理话,爱玛没想到会出自奈特利先生之口。她不由自主地叫起来,声音中有急躁之气,吓了她自己一跳。“唉,阁下,我认为简·菲尔费克斯生来命苦。现在她又用自己的悲剧来打破我们的平静生活!”

“唉,爱玛!爱玛!”奈特利先生立刻回到她身边,紧紧搂住她,她能感到他的体温。“啥也打不破的。这是悲剧不假,但这种事情总会发生,让我们别忘了孩子还好好好的。她的亲戚——威斯顿先生和威斯顿太太,贝茨太太和贝茨小姐——伤心之余也会有个孩子宠一宠。已有一死,这是肯定的,但也有一生嘛。”

“唉,你真好!”这就是爱玛所爱的奈特利先生,能把样样事情安排妥当,让她知道怎么想,怎么做。“我几乎忘了那孩子,小弗兰克。当然啦,一个健康的孩子至少会多少减轻因失去他母亲引起的悲伤。”

奈特利先生见爱玛一心要抓住孩子一事缓解大家的悲伤,不由得露出一丝笑意。她这是天性使然,也是年轻的缘故,她差不多小他十七岁。他懂得悲剧发生了,就要受得住,即使不忘却,也有可能一天天淡化,融入别的比较快乐些的情况中,最后悲喜的分界也就消失了。她却要是这样,要么是



那样,看到的要么是悲,要么是喜,要么痛苦,要么欢乐。正是她身上这种非此即彼的一边倒气质让他既欣赏又害怕。不过,要是一想起孩子她就能更好地承受这不幸的消息,就能给她父亲、她亲爱的朋友威斯顿太太以及贝茨母女讲时更加坚强一些——大家肯定指望着从她那里得到同情和安慰——那么他提起邱吉尔家的这个儿子和继承人便是恰当之举了。

“我们先别高兴,”奈特利先生说道,“事情太悲伤,高兴不起来。但我们至少可以说我们的悲伤必定结束——邱吉尔家会有个盼头。”

9

“又一个弗兰克·邱吉尔,”爱玛说完住口了。她仰望丈夫,他也没说话。他神色平静、严肃,甚至显得冷峻。“我们必须同情弗兰克·邱吉尔,”爱玛说,垂眼看着手指头,手帕就在指头上缠绕。

“必须同情。他爱妻子一场算是他人品的亮点。”又一阵沉默。爱玛这时想努力别记起过去她和弗兰克·邱吉尔交往时出过的一些差错——但办不到。她有放眼未来的天分,只要有可能,就会往好处看,但她也有出色的记忆力,有时候会在她的第一种天分顺利发挥作用时设置障碍。当初有一阵她自以为和弗兰克关系密切,其实是他设计让她那么认为的。

“弗兰克·邱吉尔先生的不幸,也有我们一分责任,我们难逃其咎,对此我毫不怀疑,”奈特利先生又说道,口气急促,和他平时的说话全然不同。“我认为可以这么说:邱吉尔先生写信是为儿子的行为深感忧虑。可怜的老人家操的心太多了。不过我们不必立刻过问这种事情。我得赶到登威尔处理生意,我一天比一天惦记老威廉·拉金斯。回来时顺路去威斯顿家和贝茨家看看,看他们听到消息没有。这期间,你,我最亲爱的爱玛,”说到这里他俯身抚摸她的头发,疼爱地抚平散开的发卷,“你必须稳住情绪——尽可能地稳住——因为让你父亲早早得知此事没有任何好处。让他安安静静地多睡一会



儿,我吃饭前就回来。”

奈特利先生走了,没有再亲吻,也没有再拥抱。这就是爱玛选中要爱的人,世界上最好的人。她从小就认识他,总把他尊为任何好事情创造者——创造在她身边的所有好事情。让他开心一直是她的快乐。任何时候她要是跟他对着干,像个惯坏了的倔丫头由着自己的性子来——她也曾真这么干过——到头来都无一例外地落个最差结果。嫁给他等于进了避风港。现在按他下达的命令办,她要稳住情绪,拿起刺绣活,等她父亲醒来后不露声色地面对他,让他猜不出蛛丝马迹。

然而人之天性不是如此容易控制的。爱玛往她的亚麻手帕上胡乱绣了两三针,便扔下这一小块方东西,跳起身来。“出了这么大的事,关系到我们所爱的人,岂能在此安坐!”她转念又寻思:“奈特利跳上马背,飞奔登威尔,这固然很好,但他怎么能让我和这里稳坐着?我这么坐下去不就成了石头做的吗?”

随着这些想法掠过脑海,爱玛的心又开始激烈地跳动,其力度不亚于奈特利的坐骑疾蹄落地。她摇铃叫来女仆,又叫来伍德豪斯先生的仆人。她命女仆拿来她的外衣和帽子,又叫她陪她步行进城。对另一个仆人,她交待得更为具体:“告知你的主人——他要是醒了的话——说我去福特商店,买条在帽子上扎的新缎带;我带着梅里去,马上就回来!”

“是,夫人。”

爱玛迅速将一条崭新的缎带扎在帽子上,扣好上衣,放下心来,想道:“这样就一点不会吓着亲爱的爸爸。买条缎带乃小事一桩,他一听就不会乱想,顶多认为我是个傻丫头,家里分明有新缎带,还要跑到店铺里再买。他当然会焦急地等我回来,但不会想到出了什么乱子。”

“我说梅里!”她大声叫道,因为这个女仆呆滞,悬垂着手



站着不动。“你带上一把伞。看来太阳不会像早晨那样钻出云外了。”

于是女主人和女仆兴致勃勃地离开哈特菲尔德，走过两边长着高栗树的车道，来到通往海伯利居住区的那块空地上。说来也是，假如遇上一个不了解她此行原是为了一桩伤心事的人——爱玛决定去看看她的两位亲爱的老朋友，贝茨母女——一见她脸色亮堂、红光满面、步履轻快，会以为这都是心情愉快、性情开朗的表现呢。

不过这位年轻女士连连发出深深的叹息，还说了这么伤心的话：“说实话，梅里，这是我要完成的一项悲伤使命。只是出于强烈的责任感我才有勇气去做。”那位路遇之人要是无意间听见这声声叹息和伤心话的话，就只好承认他刚才判断失误了。

“是，夫人，”梅里应声道，并努力使她的表情与女主人的心境恰当地协调起来，不过她的心思总归是女仆的心思，一大半早已放在了福特店铺里的缎带上。

哈特菲尔德灌木丛里初起的一阵秋风，在爱玛到了镇中心后大了起来，吹得爱玛心里轻松了一些。

尽管她没有生过一天的病——小孩子都生的常见病除外——但伍德豪斯先生为女儿的安全担心得要命，这样就不可避免地限制了她对户外运动的喜爱。要是太大胆，惹得父亲操心，未免太狠心了，所以爱玛从小就以为走到福特店铺——这家小小的绸布店，却是人来人往的热闹中心——这么短短的一点路也是够长的了。她每到这里总是有一种成就



感，气也喘得紧，精神高度集中，准备不虚此行，玩个痛快。

这一次她来到这里，有比平时充足得多的理由显得满面红光，怦怦心跳。因为这一次不但有可能见到即将承受亲戚新丧之痛的人们，而且她再也不能对自己隐瞒这一事实：她正在直接违反着奈特利先生极其慎重的叮嘱。唉，她要是坐下来稍微多想一阵该多好！她行动得不够妥当——太仓促——太愚蠢！

想想多么可怕啊——万一伍德豪斯先生从别的渠道听到了那消息——这在像海伯利这么小的地方是完全有可能的——而她却不在家！她不敢想他会如何反应。还有，奈特利分明说了他要亲自去威斯顿家和贝茨家看看，这就意味着她有可能面对面地碰上她丈夫——这种情况比她父亲得知消息更有必然性。这个担心使得她一进城，只要听见石子路上响起马蹄声便赶快回头看，结果累得狼狈不堪，以致站在福特店铺门口伸手握紧门把手后却没有气力转动它。唉，要是能飞回哈特菲尔德，平平安安地坐在椅子中，腿上放着刺绣活，楼下躺着她父亲，那该多好啊！

“伍德豪斯小姐，你早，我敢料想，你在这种狂风大作的天气里一路走来，想必有要事要办。”

爱玛一转身，见一个中年人冲她恭敬地点头，她刚才根本没觉察会与他偶遇。此人在哈特菲尔德几乎比任何人都出名。他就是佩里先生，伍德豪斯先生的医生。

“噢，是佩里先生。我——”爱玛慌乱之下，不知从何说起。

“你大概在这里稍事休息，养养神后前去找贝茨小姐家吧。她们病倒了，病得真不轻。你见不着可怜的贝茨太太，这一点我能肯定。我刚从她家来。她出不了她的房门，连床都下不了。我真为她担心。不过有人来访——像你——在这个时候——会让她们觉得荣幸，是个安慰。两位女士你可能都见



不上,但你一路走来——这么个大风天气——没有等候坐马车——她们自会感到荣幸的。她们的情绪,甚是低落,但肯定还明白来自像你这样一个人的深情关怀。”

在佩里先生讲话时——他平素并不如此健谈,不过这一次也许觉得情况严重,得多说几句——爱玛努力整理自己的思绪。看样子这位医生是在赞扬她的行动。她拿父亲的性命冒险(父亲会这么说的),又背着丈夫——总之,她最不愿意惹奈特利先生生气——爱玛正在为此苦恼,几乎已经忘了引她一路走来的悲伤事。但佩里先生一番絮叨又把那事带了回来,现成的泪水立刻涌入眼中。也许这一趟来得不算全错,且不管奈特利先生怎么想。

13

爱玛往贝茨家走,梅里跟在她身后,兴犹未尽地朝福特店铺的橱窗看。佩里先生走在她身边,这时她平静了一些。到贝茨家门口后,佩里先生欠欠身,走了。爱玛正要敲门,突然又有一个男人的声音跟她说话:

“伍德豪斯小姐,你先我一步到了这里!”

爱玛烦得涨红了脸,一转身,见是教区牧师埃尔顿先生,紧紧跟在她身后。曾有一段时间她认为此人,又年轻又好看,适合陪她出席晚会,不料引出一场误会,至今令她不快。后来他娶了一位叫奥古斯塔·霍金斯的小姐为妻;她则嫁给了奈特利先生,从此两人躲着不照面。但这一次他来了,厚着脸皮跟她打招呼。

“早安,埃尔顿先生,”她淡淡地说道,明显地皱皱眉头。

“你要进去吗?”

爱玛认为这个问题无须回答。——只脚已踩上门台阶,不进去还会干什么?

“在这样的场合正好应由基督在我们中间的代表竭尽全力减轻痛苦。遇上这种事情痛苦不轻。我们是俗世之人,所以会如此痛苦。我们的欲望导致我们贪图一时的诱惑,只有



真正的信仰才能抵御它。我要上楼去做我可以做的事,但我并不乐观。贝茨太太已有一年多没有去教堂了。”

“贝茨太太老了,”爱玛辩解道,不由自主地说起来。

“贝茨小姐没有这样的借口。”

“贝茨小姐不能撇下贝茨太太。”

“不要以为她们不去我的教堂就无权得到我能提供给她们的安慰。我不会如此苛刻。不过也有人认为我的礼拜日的圣约书写得不错,要抄下来。这样的文字,我相信,可以在痛苦时宽慰人心。”

爱玛又沉默不语了。她深感埃尔顿先生的作风越来越傲慢自大,认为这都是受了埃尔顿太太的粗俗影响。在简·菲尔费克斯结婚离开海伯利之前埃尔顿夫妇老是说那姑娘的坏话。不过她看不出他有不快活的迹象,他的行为举止中只有自负和自满。令她感触更深的是她在这世上最不情愿的事就是与埃尔顿先生一道看望可怜的贝茨太太,管他到底是不是人间基督的代表。

“埃尔顿先生,请你劳驾向贝茨老太太和贝茨小姐转达我的问候。正如你讲,这种事情你来承担更合适——也更有经验。我就晚一天来看望她们——那时你的精神安慰就已经减轻了她俩因分别失去这么一位善良、孝顺、可爱的外孙女和外甥女而引起的悲痛。”

说完这番刺耳话后,爱玛飞速抬脚,快步上了路,快得梅里只好跑步追了上去。埃尔顿先生一个人站在那里,木然发呆,不明白这是何故。他装出满脸深切同情的模样——他要这么装一下意味着扭曲他那张平顺快活的脸,仿佛在吃一块止咳糖一般——缓缓地抬起门环,又放下来,发出一声庄严的声响,仿佛上帝亲临前来看望两位痛苦的女士。她们和奈特利太太不一样,是没法子躲开他的。

与此同时,爱玛仍在飞快地朝前走,尽管顶着风,行进困